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8 年第 1 次會議記錄

壹、 時間：108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30 分

貳、 地點：本會第 1 會議室

參、 主席：楊主任委員宏智

紀錄：李威震

肆、 出席人員：

王委員麗容	(請假)
何委員碧珍	何碧珍
陳委員昭岑	陳昭岑
官委員文霖	官文霖
張委員文環	(請假)
李委員延年	(請假)
莊委員禮彰	莊禮彰
林委員沛達	林沛達
王委員興中	王興中
劉委員震苑	劉震苑
韓委員若明	韓若明
李委員威震	李威震

伍、 主席致詞：(略)

陸、 確認 107 年第 3 次專案小組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決定：准予備查。

柒、 確認本次會議議程：確認。

捌、 報告事項：

第 1 案

案由：依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 至 111 年），修訂本會新進人員遴選程序。（提報單位：人事室）

發言要旨

陳委員昭岑：

(一)案內修正條文仍以「女性」作為規範範圍，不知是否與多元性別之宗旨相符？

承辦單位：修正條文按 CEDAW 公約之性別認定，係採生理性別(男、女)作為規範基礎。

(二)目前面臨到的問題是，女性在大學就讀機械等理工學系人數雖已達二至三成，但繼續進修碩、博士的人數卻非常少，導致相關領域的高科技女性人才也較少，當然，如能在遴選程序保障女性應徵者，確實一定程度能鼓勵她們投入飛安調查的職場。

何委員碧珍：

(一)案內條文有關「人事管理員」文字建議皆修正為「人事單位」。

(二)另建議修正案內文字為：「(二)……。遴選面試階段之擇優面試為優先就符合資格條件之女性應徵者予以保障。」、「(五)複審面試階段，如人員資格條件相當且成績相同時，優先進用女性應徵者，以改善本會不同性別參與機會。」

楊召集人宏智：

另向各位委員報告，本會未來改制為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後，相關修正之遴選程序將配合修訂後繼續沿用，以達成逐年提升女性進用比例之目標，且未來改制後應設置之各任務編組，亦將繼續努力達成 1/3 性別比例之規定。

決議：參照何委員碧珍意見修正後發布施行。

第 2 案

案由：依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 至 111 年），訂定本會本(108)年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規劃一覽表。（提報單位：人事室）

發言要旨

何委員碧珍：

- (一)有關案內專題演講所需經費部分，建議依「講座鐘點費支給表規定」修正為每場新臺幣 4,000 元。
- (二)另建議未來改制為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後，能編列預算就運輸領域製作性別議題之宣導影片（如經濟部能源局近期製作之「能源與我們—Energy and Women」宣導影片）進而影響並鼓勵女性投入運輸領域的工作。

楊召集人宏智：何委員所提的這部分我們會就運輸調查及預防的相關領域去作努力，但就提昇運輸業女性從業人數的部分，依權責我們可能不適合介入太多。

承辦單位：感謝何委員提供的影片資訊，將列入後續案內辦理公播影片內容的參考。

陳委員昭岑：

- (一)有關案內請會內同仁參與課程部分是否具強制性?如未達成有無任何影響?

承辦單位：因同仁修畢相關課程之時數（含參加專題演講、公播影片等）將列入本會辦理性平業務之績效指標，爰此部分會持續列管同仁都能達成。

- (二)建議敘明有關同仁選修數位課程（共 5 門）的部分，至少應選修完成 1 門課程。

決議：參照何委員碧珍及陳委員昭岑之意見修正後發布施行。

玖、討論事項：無。

壹拾、臨時動議：無。

壹拾壹、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